閩南語輕聲及其語法、語用分析

洪惟仁

0.前言

0.1 何謂「輕聲」

閩南語的音韻：聲母、韻母、聲調三個範疇當中，系統最複雜的莫過於聲調。閩南語的聲調主要分「主聲調」及「變化調」兩大類。

主聲調即傳統所謂「八音」，包括陰陽平上去入等。台灣閩南語陽上、陽去二聲混同，只有七聲，仍謂「八音」，「八音」即主聲調的又名。主聲調有「本調」、「變調」兩個分調，依語法結構、詞性、字數、韻律等關係交替使用。

「變化調」由主聲調變化而來，有：「固定低調輕聲」「固定非低調輕聲」「隨前變調輕聲」「仔輕聲」與「三疊音詞變調」等，其共同特色是前重後輕，即後字輕讀。「變化調」之中最重要的是「固定低調輕聲」和「隨前變調輕聲」，即一般所謂的「輕聲」(neutral tone)。本文的目的在分析輕聲及語法、語用的關係，只舉「輕聲」為例，其他輕讀的行為也很類似，但比較複雜，將另文討論。

「輕聲」都是輕讀，輕讀的聲學特色是音長、音高、音強都遠比前字的重讀調為短、為低、為弱。輕聲調不但輕讀而且中和了主聲調原調型區別，即所謂的「無調」(toneless)或「失調」(lost of tone)。雖然底層無調，表層不能沒有調值，依傳調律，調值由前字擴散而來者為「隨前變調輕聲」；依預設規則(default rule)得到低調者為「固定低調輕聲」。

0.2 輕讀的語法、語用關係

輕聲調的運用和語法結構有密切的關係。普通詞組的中心詞在末，末字重讀，其前字次重讀；如果顛倒過來，中心語在前、補充語在後，那麼後面的補充語可能重讀也可能輕讀。

補充語輕讀有特別的語法的或語用的關係，即(1)虛詞；(2)詞組末端的位置；(3)非信息焦點。這三個輕讀條件在漢語具輕聲調的語言具有普遍性，前人已有討論，如林燾(1957,1962)、蕭宇超(1994)對北京話的討論，鄭良偉(1989:35-48)對北京話與台灣話輕聲的比較。但有的缺乏豐富的語料佐證，有的語焉未詳。

本文採取田野調查的方法，就輕聲和語法、語用關係這個主題，對台灣高雄縣閩南語做了十個方言點的調查，歸納輕聲的規律，進而印證上述三個條件的適用情形，並將輕聲條件組織成完整的系統，詳細論述。

本文分為四節，0.節是前言；1.節對閩南語輕聲作一個客觀的描寫；2.節就閩南語的輕聲與語法的關係作一個分析；3.節是結論。

0.3資料與符號說明

本文所用例子主要取自高雄方言調查資料，詳細請見拙著《高雄縣的閩南語》(1997)一書。文中的方言點編號，為台灣地區閩南語方言調查計畫編號。左為地名，

右為1990年年齡。如岡山70指崗山發音人1990年時70歲。調查時間1993年。

本文音標採用台灣語文學會所訂TLPA。聲調以下標字1,2,3表低(L),中(M),高(H)的辨義調階，記其調型，上標字1-8表閩南語陰平、上、去、入(1-4)，陽平、上、去、入(5-8)，記其調類，詳細理論參見拙著(1985,1996)。高雄縣主聲調本變調調型如下表(上標字表調類；>左為本調；>右為變調)：

	平	上	去	入	喉入
陰	1: 33>22	2: 31>33	3: 11>31	4: 2>3	4: 2>31
陽	5: 12>22		7: 22>11	8: 3>1	8: 3>11

輕聲的調型有：

固定低調輕聲：・11
固定非低調輕聲：・22;・23;・21; ・231; ・211
隨前變調輕聲： =11 / =22 / =33

其他符號說明如下：

x 表疊音。如：開開 khui^{1}x
* 表沒有這種說法
\# 表前字唸本調
\- 表前字唸變調
・ 表後面的詞唸固定調式輕聲
= 表後面的詞唸隨前變調式輕聲
' 表輕讀結束切換為重讀

1.輕聲調的出現環境

輕聲調可以依末字調輕聲調型分為「固定低調輕聲」「固定非低調輕聲」及「隨前變調輕聲」三大類。「隨前變調輕聲」沒有一定的調型，其調值取決於輕聲詞的前字調型，「固定低調輕聲」有自己固定的調型，就是低調。以下各依其出現的語法環境舉例若干，並描寫其聲調規則：

1.1 固定低調輕聲

所謂「固定調輕聲」就是輕聲調的調值固定，不受前字調影響，這種調式的輕聲詞本身聲調輕化，但其前字調為本調重讀。輕聲的調值有許多種，但是以「固定低調」為最重要。「固定低調輕聲」的調值固定為低調11，所以叫做「固定低調輕聲」。

固定調輕聲主要用於述詞補語，也用於代詞、數量詞等述詞賓語及連詞、助詞等虛詞。茲分述如下：

1.1.1 補語

「補語」有很多種：趨向補語、可能補語、程度補語、結果補語、時段補語等。

補語有實詞，有虛詞。形容詞或情態動詞或詞組、小句附加「會」或「袂」可以成為動詞的可能補語；附加「真」、「卡」或「到/甲」可以為「程度補語」；附加「有」為結果補語。這些附加成分在構詞上可以叫做「中綴」(infix)，在句法上可以叫做補語連詞 (complementizer)，附加這些補語連詞的補語都是實詞，依規則不能輕讀。

可以輕讀的補語是一些單純，即補語前後沒有任何中綴、補語連詞、賓語、連動詞等的虛詞補語。茲分述如下：

(1) 趨向補語

趨向補語可以是一個單字的趨向動詞，如「來」、「去」等；可是有些動向動詞如「起」、「落」、「出」、「入」等也可以和「來」、「去」組成複合動詞，一起作為動詞的補語，一起讀輕聲。也有少數為兩個趨向動詞合成的複合詞，如「轉・來去」中的「來去」。下例的輕聲詞左列為單純趨向補語，右列為結合動向動詞而成的複合趨向補語：

單純趨向補語	複合趨向補語
起・來 khit$_{2}$・lai$_{11}$	跕・起來 peh$_{2}$・khit$_{1}$ lai$_{11}$
落・來 loh$_{3}$・lai$_{11}$	剝・落來 pak$_{2}$・luai$_{11}$
出・來 chut$_{2}$・lai$_{11}$	跑・出來 cau$_{31}$・chut$_{1}$ lai$_{11}$
出・去 chut$_{2}$・khi$_{11}$	闖・出去 cong$_{12}$・chut$_{1}$ khi$_{11}$
入・去 jip$_{3}$・bi$_{11}$	爬・入去 pe$_{12}$・jip$_{1}$ khi$_{11}$
過・去 kue$_{11}$・hi$_{11}$	跳・過去 thiau$_{11}$・kue$_{11}$
轉・去 tng$_{31}$・hi$_{11}$	提・轉去 theh$_{3}$・tng$_{11}$ khi$_{11}$
	轉・來去 tng$_{31}$・lai$_{11}$ khi$_{11}$

單純趨向補語只有「來」、「去」二字，「來」表示動作往說話者進行；「去」表示動作往離開說話者或參考地點的方向進行，謂之「趨向動詞」；「起」、「落」、「出」、「入」、「過」表施事者或受事者移動的方向，別稱為「動向動詞」。閩南語兩個連動式合成補語之間不可像北京語插入賓語。如北京可以說「拔・出'刀・子'來」，但閩南語只能說：「刀仔#拔・出來」。

「去」字一定讀固定低調輕聲，「來」字則有固定低調輕聲、隨前變調輕聲兩讀，（詳見C〈固定低調式／隨前變調式兩可的例子〉）。

趨向補語通常是必讀輕聲，但在焦點對照的情形下也可以讀主聲調(參見2.3.1「趨向補語」節)。

(2) 可能補語

可能補語輕讀的只有一個「・得」字，表示可能或可以做前面動詞的動作，但是動詞前一定要加「會」或否定詞「袂」，如：

會食・得 e$_{11}$ ciah$_{3}$・li$_{11}$	（可以吃）
會看・得 e$_{11}$ khuann$_{11}$・li$_{11}$	（可以看）
袂記・得 be$_{11}$ ki$_{11}$・li$_{11}$	（記不住）
袂使・得 be$_{11}$ sai$_{31}$・li$_{11}$	（不可以做，不可以）

「・得」音讀變體很多，在台灣蒐集到的有・tit$_{11}$/・cit$_{11}$/・lit$_{11}$/・li$_{11}$/e$_{11}$等。

可能補語的「得」末置時是必讀輕聲，幾乎沒有不輕讀的情形。

(3) 程度補語

程度補語都是形容詞，只要冠上程度副詞「真」、「卡」的形容詞、副詞、或重疊形式的形容詞、副詞，或由補語連詞「甲」字引介的詞組或小句都可以當程度補語。

如：

食真緊　　cia11 cin22 kin31
食卡緊(=咧)　　cia11 khah33 kin31
食飽飽　　cia11 pa33 pa31
食甲真飽　cia11kah3 cin22 pa31

這些都不可以輕讀。但「死」字和具「少量」義的形容詞可以輕讀。「死」本來是狀態動詞，但當「程度補語」時，作前字動詞達到「快死」、「要死」的程度解的「死」應該是形容詞，可讀輕聲，其述詞多半是形容詞，述詞之前往往再加修飾語「活卜」，。如：

歸日 無食飯，枵・死　　（整天沒吃飯，餓死了）
kui22 jit3 bo22 cia11 png22, iau33・si11

活卜氣・死　　（嚇得要死）
ua11 beh3 khi11・si11

活卜忝・死　　（累得要死）
ua11 beh3 thiam31・si11

下節(a.1.1.6)談到數量補語輕讀變成了「少量」的意思，那麼表「少量」義的形容詞如「・寡」、「・淡薄」自然地也可以輕讀，如：

食・寡　ciah3・kua11
啉・淡薄　lim33・tam11 po11

我們認為形容詞當程度補語基本上不可輕讀，「死」輕讀是結果補語的類推；「寡」、「淡薄」輕讀是由數量補語輕讀具少量義的例子類推。

(4) 結果補語

程度補語的「死」只是達到「快死」的程度，並沒有死的「結果」，所以只能算是「程度補語」。如果真的死了，如以下的「死」字，依呂叔湘(1980,p.450)的分析，是作為「動結式第二成分」的「動詞」，便是「結果補語」：

歸月日#無食飯，餓・死　　（整個月沒吃飯，餓死了）
kui22 gue11 jit3 bo22 cia11 png22, go22・si11

予鬼 #驚・死　　（被鬼嚇死了）
hoo11 kui31 kiann33・si11

(5) 時段補語

補述述詞所述事件或動作的起始、繼續、結束狀態的補語叫做「時段補語」(phase complement)。閩南語動詞的時段補語和形容詞的時段補語輕重讀不同。形容詞的時段補語「起來」、「落去」等表示狀態開始發展或發生的情形，具積極意義的形容詞用「・起來」、具消極意義的形容詞用「・落去」，存在狀態突然消失用「・去」，這些補語都必讀固定低調輕聲，其後可以再接時態詞尾「=矣」。如：

(5.1) [形容詞＋時段補語]

膨・起來 phong11・khi11 lai11　　消・(落)去 siau33・(lo11) khi11
肥・起來 pui12・khi11 lai11　　瘦・(落)去 san31・(lo11) khi11

「起來」、「落去／去」也可以接在動詞之後，唸固定低調輕聲。「起來」表開始；「落去」表繼續；「去」表瞬間動作的發生。如：

(5.2) [動詞＋時段補語]

活・起來 uah_3・khi_{11} lai_{11}　　（又活起來了）
活・落去 uah_3・lo_{11} khi_{11}　　（繼續活下去）
死・去　si_{31}・khi_{11}
無・去　bo_{12}・khi_{11}

除此之外，動詞後的補語一般唸本調，動詞唸變調。表示動作開始用「起」，表示動作繼續用「緟」，表示動作結束用「煞」，表示對象被做完用「完」或「了」、「了了」。如：

(5.3) [動詞＋時段補語]

兩點# 做起 nng_{11} $tiam_{31}$ co_{31} khi_{31}　　(開始做)
七點# 做緟・落去 $chit_3$ $tiam_{31}$ co_{31} sua_{11} lo_{11} khi_{33}　　(繼續做)
九點# 做煞 kau_{33} $tiam_{31}$ co_{31} $suah_2$　　(做完)

(5.3)的結構有一點像連動結構，不能輕讀，而上述「起來」、「落去」、「去」三個時段補語都可以同時當趨向補語，都可以輕讀。因此我們認為時段補語基本上唸本調，(5.2)「起來」、「落去」、「去」唸去聲可能由趨向補語類化。

(6) 數量補語

數量詞所形容的賓語省略，直接當作動詞的補語叫做「數量補語」。字數以二字為多，多半是[一個數詞和一個量詞]的詞組，如「一碗」等，也有少數是純粹的量詞，如「寡」、「淡薄」量詞之後也可以後綴詞尾，如「仔」，所有數量補語不論有無數詞，輕讀之後都表示「約量」或「少量」的意思。數量詞可以和其他補語連接，一起唸輕聲，這種結構的賓語和補語可以連綿至五、六個字以上，請看下面的例子：

食・一碗　$ciah_3$・cit_1 $uann_{11}$
卡儉・一下　$khah_3$ $khiam_{22}$ ・cit_1 e_{11} (/ce_{11}/le_{11})
食・一半擺　$ciah_3$・cit_1 $puann_{11}$ pai_{11}
食・一半擺・仔　$ciah_3$・cit_1 $puann_{11}$ pai_{11}・a_{11}
挽・一兩枝仔・落來　ban_{31}・cit_1 nng_{11} ki_{11} a_{11}・lo_{11} lai_{11}

連結的順序依次為數詞＋量詞＋量詞詞尾＋趨向補語（註1）。

數量補語前的主要動詞有時可以省略，只剩下數量補語，仍然唸輕聲。如以下"・"到" ' "的一大串輕聲詞都唸輕聲，前面的動詞都省略了：

（食）・一半擺仔 '無要緊　　省略「食」、「做」、「去」之類動詞
（分）・三五百仔予伊 '著好　　省略「分」、「提」之類動詞

數量補語輕讀之後，「一」以上的數量變成了「約量」，「一」數量變成了「少量」的意思。

表示「不定數」的數詞若結合量詞為〔不定數詞＋量詞〕結構用為肯定語氣的賓語時通常唸輕聲，表「約量」的意思，如：

啉・幾杯 lim_{33}・kui_{11} pue_{11}　　（喝個幾杯）

啉・幾杯仔 lim$_{33}$・kui$_{11}$ pue$_{11}$ a$_{11}$　　（同上）

但表示「不定量」義的代詞「外儕」gua$_{11}$ ce$_{22}$ 或「～外」，只能重讀，不能輕讀，如（*表不合法）：

重讀	輕讀
啉外儕（喝多少）	*啉・外儕
啉碗外（喝一碗多）	*啉・碗外

由此可見，數量詞虛化為「約量」的關鍵在於「數詞」而不是「量詞」。

所有數量補語和不定數量補語都是可讀輕聲。輕讀和不輕讀由信息焦點的選擇決定。非信息焦點輕讀，信息焦點不可輕讀。輕重讀不同可能嚴重影響語意(詳見本文2.3.2節)。

1.1.2 代詞賓語

代詞當賓語在非信息焦點的語境下輕讀。代詞唸固定低調輕聲的有指代詞和疑問代詞。指代詞當動詞賓語的「處所賓語」，如：「遮」（這裏）、「遐」（那裏）。方位詞前可以置介詞、數量詞，連成一大串輕讀的虛詞。舉例如下：

园・遮 khng$_{11}$・cia$_{11}$　(放這兒)
园・帶・遮 khng$_{11}$・tua$_{11}$・cia$_{11}$　(放在這兒)
园・一寡仔・帶・遮 khng$_{11}$・cit$_{1}$ kua$_{11}$ a$_{11}$・tua$_{11}$・cia$_{11}$　(放一些在這兒)

連結的順序依次為數詞、量詞、量詞詞尾、介詞、指代詞。

「按呢」也可以輕讀，如：

一時仔講按呢，一時仔・講・按呢　（一下子這麼說，一下子那麼說）
cit$_{1}$ si$_{22}$ a$_{33}$ kong$_{33}$ an$_{33}$ ne$_{33}$, cit$_{1}$ si$_{22}$ a$_{31}$・kong$_{11}$ an$_{11}$ ne$_{11}$

疑問代詞當賓語重讀時有泛指或疑問兩種意思，輕讀只有泛指的意思，如「啥貨」「啥」：

卜創・啥貨…　（要做個什麼的…）
beh$_{3}$ chong$_{11}$・siann$_{11}$ hue$_{11}$

若講=伊・啥 '著無歡喜　（說了他什麼，他就不高興）
na$_{11}$ kong$_{31=}$i$_{11}$・siann$_{11}$' to$_{11}$ bo$_{22}$ huann$_{22}$ hi$_{31}$

1.1.3 附著成分

附著成分可分「詞尾」(suffix)及「依附詞」(clitic)，它們都是附加於詞幹或主要語的語法成分，叫做「附著語素」(bound morpheme)。附著於名詞之後的依附詞之中有些又兼類當實詞使用，在本文中另給它稱為「自由詞尾」。茲分述如下：

(1) 自由詞尾

所謂「自由詞尾」指的是可以獨立使用的詞尾，即兼有附著語素(bound morpheme)和自由語素(free morpheme)雙重身份的語素，因為在音段層次未變音，所以叫自由詞尾，但既已輕聲化，從超音段層次來看，輕聲化的「詞尾」已經不自由了(詳見2.1的討論)。

(1.1) 稱謂詞尾「・先生」、「・氏」

單字姓氏作禮貌性稱呼時加「・先生」詞尾，或略為「・先」，一定要唸固定低調輕聲；另有「・氏」屬文語，口語較少使用。如：

孫・先生　　sun$_{33}$・sian$_{11}$ senn$_{11}$/・sian$_{11}$sinn$_{11}$ /sin$_{11}$senn$_{11}$ /sian$_{11}$
陳・先生　　tan$_{12}$・sian$_{11}$ senn$_{11}$/・sian$_{11}$sinn$_{11}$ /sin$_{11}$senn$_{11}$ /sian$_{11}$
王・氏　　ong$_{12}$・si$_{11}$
林・氏　　lim$_{23}$・si$_{11}$

「・先生」唸sian$_{11}$sinn$_{11}$是泉州腔；唸sin$_{11}$senn$_{11}$是漳州腔；「・先」sian$_{11}$是「・先生」sian$_{11}$sinn$_{11}$的縮讀，但沒有*sin$_{11}$的縮讀。高雄一般說・sian$_{11}$senn$_{11}$/sian$_{11}$。

二字以上姓氏不可以輕讀。姓氏末字唸變調，也可以唸本調。如：

歐陽先生　au$_{22}$ iong$_{22}$ sian$_{22}$ senn$_{33}$ /sian$_{22}$ sinn$_{33}$ /sin$_{22}$ senn$_{33}$
田中先生　tian$_{22}$ tiong$_{33}^{\#}$ sian$_{22}$ senn$_{33}$/sian$_{22}$ sinn$_{33}$ /sin$_{22}$ senn$_{33}$

名的稱謂詞尾不可輕讀。姓名連舉一定超過二字，詞尾當然也不可輕讀。

姓氏後唸輕聲的詞尾只限於「・先生」，它如「小姐」、「女士」、「老師」，或人名詞尾「兄」、「姊」都不唸輕聲。

(1.2) 庄名或家族詞尾「・厝」、「・家」

台灣話姓氏接「・厝」為村莊名、接「・家」當「家族」解。如：

劉・厝　　lau$_{12}$・chu$_{11}$　　(劉家莊)
林・家　　lim$_{12}$・ka$_{11}$

(1.3) 時間詞尾「・年」、「・月」、「・日」、「・時」

有些方言年、月、日、時四個詞尾都可以唸輕聲，但在台灣，時間詞尾唸輕聲的詞正在減少中。在高雄只有「前・年」的「・年」、一至十二月份的「・月」、表相對時間的「・日」、「・時」唸輕聲，如：

前・年　　cun$_{12}$・ni$_{11}$
後・日　　au$_{22}$・jit$_{1}$
昨・日　　coh$_{3}$・jit$_{1}$
日・時　　jit$_{3}$・si$_{11}$ /jit$_{3}$ si$_{12}$
暝・時　　me$_{12}$・si$_{11}$

但表絕對時間「年」、「日」、「時」高雄及台灣優勢音不唸輕聲，只有「月」末置時可讀輕聲。如「今年…月」：

正(・)月　　ciann$_{33}$・gue$_{11}$　　/ciann$_{22}$ gueh$_{3}$
二(・)月　　ji$_{22}$・gue$_{11}$　　/ji$_{11}$ gueh$_{3}$
三(・)月　　sann$_{33}$・gue$_{11}$　　/sann$_{22}$ gueh$_{3}$

唯新竹等老派「年」、「月」、「日」都可讀固定低調輕聲。

並不是所有自由詞尾都可以輕讀，並且有些自由詞尾輕讀不輕讀也有方言差，何者輕讀必須在辭典中註明。但是除了「月」和「時」等屬可讀輕聲外，絕大部分的自由詞尾都是必讀輕聲。

(2) 經驗態詞尾

閩南語語法裏沒有以「說話時間」(speech time)為座標的「時制」(tense)，但可以設定一個「參考時間」(reference time)以為座標和所描述的事件、動作發生時間關係，這個關係表現在語言上就是「時態」(aspect)。表現時態的語詞叫做「時態詞尾」。時

態詞尾表完成態的「矣」（見1.3.2(2.5)）用隨前變調；表持續態的「咧」（塊）隨前變調及固定低調輕聲兩可（見1.4.2）；但表經驗態的「過」則一定唸固定低調輕聲。如：

食・過 ciah$_{3}$・kue$_{11}$
去・過 khi$_{11}$・kue$_{11}$
用・過 iong$_{22}$・kue$_{11}$

時態詞中有一種表事件的起始、結束的「時段」(phase)的謂之「時段補語」(phase complement)，前面已經說過（見a.1.1.5），不再贅述。

(3) 助詞

(3.1) 詞組語助詞

一些放在名詞之後的助詞也可以唸輕聲，如「煞」(罷了、而已)、「了了」（表「都是……」、「除此之外沒有其他的」的意思）、「啦」（列舉）、「啥貨」（等等）、「按怎」（之類事情）等，如：

極加一百箍・煞　　(頂多一百塊錢罷了)
kiek$_{1}$ ke$_{33}$ cit$_{1}$ pa$_{31}$ khoo$_{33}$・sua$_{11}$

厝內 專蠓・了了　　（滿屋子的蚊子）
chu$_{31}$ lai$_{22}$ cuan$_{22}$ bang$_{31}$・liau$_{11}$ liau$_{11}$

碗・啦、箸・啦・啥貨　　（碗、筷等等）
uann$_{31}$・la$_{11}$, ti$_{22}$・la$_{11}$・sann$_{11}$ hue$_{11}$

若拄著破病・按怎　　（一旦碰到生病之類事情）
na$_{11}$ tu$_{33}$ tio$_{11}$ phua$_{31}$ penn$_{22}$・an$_{11}$ cuann$_{11}$

詞組語助詞大部分輕讀，但除了無詞彙意義的「啦」必讀輕聲以外，其他都仍有詞彙意義，是「可讀輕聲」，輕讀重讀沒有很大的語意差別。

(3.2) 句末語助詞

句末語助詞很多，以下不過略舉一些常用的唸固定低調輕聲的語助詞：

阿蘭・啊！　a$_{22}$ lan$_{12}$・a$_{11}$
緊來・啦！　kin$_{33}$ lai$_{12}$・la$_{11}$
著・毋？　tioh$_{3}$・m$_{11}$
阿英・呢？　a$_{22}$ ing$_{33}$・ne$_{11}$
伊來・未　i$_{22}$ lai$_{12}$・bue$_{11}$
汝卜去・無？　li$_{33}$ beh$_{3}$ khi$_{11}$・boo$_{11}$
是按怎・咧？　an$_{33}$ cuann$_{31}$・le$_{11}$

句末語助詞凡保存實詞意義的詞，如「未」「無」「毋」是可讀輕聲，其餘是必讀輕聲。

(4) 連詞

少數末置的連詞也可以唸輕聲，如「毋打緊」或「無打緊」，表「不但……還」之意，後常接「閣」；又如「毋得」表示「不是辦法」、「不行」的意思，常和「也」連用，如：

錢# 毋還 =我・無打緊，閣共我扑　　（不但錢不還給我，還打我）
cinn$_{12}$ m$_{11}$ hing$_{11}$ =gua$_{22}$ ・bo$_{11}$ tann$_{11}$ kin$_{11}$, koh$_{3}$ ka$_{11}$ a$_{33}$ phah$_{2}$

無死・毋打緊，閣加活幾何年　　（不但沒死，還多活了好幾年）
bo$_{22}$ si$_{31}$・m$_{11}$ tann$_{11}$ kin$_{11}$, koh$_{3}$ ke$_{22}$ ua$_{11}$ kui$_{33}$ a$_{11}$ ni$_{12}$

卜講#也・毋得，毋講#也・毋得　　（說也不是，不說也不是）
beh$_{3}$ kong$_{31}$ia$_{11}$ ・m$_{11}$ tit$_{1}$, m$_{11}$ kong$_{31}$ia$_{11}$・ m$_{11}$ tit$_{1}$

這些連詞多半都保存詞彙意義，是可讀輕聲。「毋得」在現代台語裏已失實詞意義，是必讀輕聲。

1.1.4 固定低調式輕聲的變調規則

由以上的例子依「調類」歸納出隨前變調詞的前字調（本調）和固定低調輕聲詞本身的調值關係如下表：

	前字調	輕聲調
陰平	33	・11
陰上	31	・11
陰去	11	・11
陰入	2	・11
喉陰入	-h2	・11
陽平	12	・11
陽去	22	・11
陽入	3	・11
喉陽入	-h3	・11

固定低調式的變調規則是所有輕聲調最簡單的，只有一條預設調規則(default tone rule)：

R1 輕聲詞固定唸低調/11/，其前字重讀主聲調本調

這個低調是輕聲「失調」之後，對底層無調的輕聲體現於表層時指派調值的一個預設調。

1.1.5 句末語助詞輕聲

句末語助詞也唸輕聲，這些語助詞的聲調以固定低調/11/為多，在上節(1.1.3(3))已經說過了；但有些可以唸中平調/22/，也有超出主聲調調型的，如中升調/23/，中降調/21/，謂之「非固定低調輕聲」。舉例如下：

伊是好儂#・胡！	ho$_{33}$ lang$_{12}$・oo$_{23}$
汝真古錐#・呢！	koo$_{33}$ cui$_{33}$・ne$_{21}$
無去#・乎？	bo$_{22}$ khi$_{11}$・honn$_{21}$
予=我・奚？	hoo$_{22}$ =gua$_{22}$・he$_{21}$
汝做=个・乎？	li$_{33}$ co$_{11}$・e$_{11}$・honn$_{22}$
按呢#好・啦乎？	an$_{33}$ ne$_{33}$ ho$_{31}$・la$_{11}$ honn$_{21}$

這些句末語助詞的聲調都是必輕讀的，但他們都有自己的調型，並且可以拉長調尾，變成/233/,/231/,/211/,/221/等超長調，所以事實上已經超出所謂「輕聲」的定義，因此不在本文中討論。

1,3 隨前變調式

所謂「隨前變調」廣義指輕讀詞的調值受到前字調調型的影響而發生「聲調協調」的現象，包括仔尾詞的「翹翹板現象」(tonal polarity)，不限於輕聲。這裏只討論傳調式(tone spreading)的「隨前變調輕聲」。

隨前變調輕聲詞本身輕讀，其前字調重讀。其調值有三個變體，根據其前字調的調型變化為11, 22, 33三個不同調階的平調。

隨前變調輕聲主要用於名詞詞尾，亦用於當賓語的稱代詞、少數助詞或極常用的動詞補語。茲舉例分述如下：

1.3.1 稱代詞賓語

閩南語的人稱代名詞有「我」、「汝」、「伊」、「阮」、「咱」、「恁」、「伓」、「儂」等，這些代詞都有輕、重兩讀，舉例如下：

予阮 hoo_{11} $guan_{31}$	予 =阮 hoo_{22} =$guan_{22}$
予恁 hoo_{11} lin_{31}	予 =恁 hoo_{22} =lin_{22}
予伓 hoo_{11} in_{33}	予 =伓 hoo_{22} =in_{22}
予儂 hoo_{11} $lang_{12}$	予 =儂 hoo_{22} =$lang_{22}$

所有人稱代名詞當賓語用時都可以唸本調，也可以唸隨前變調，但語意有一點兒不同，唸本調時有強調賓語的意味，唸隨前變調只是普通的陳述。「儂」字唸本調重讀有「人」和「人家」兩種意思，輕讀只有「人家」(別人)的意思。

1.3..2 附著成分

(1) 自由詞尾——方位詞

[名詞＋方位詞]即所謂「名方結構」的方位詞尾輕讀的只有一個「裏」，其變體有=ni /=nng/=e等，高雄方言多半讀 -li：

庄 =裏	cng_{33} =li_{33}
路 =裏	loo_{22} =li_{22}
厝 =裏	chu_{11} =li_{11}

(2) 附加詞尾

(2.1) 人名或稱謂詞尾「=仔」

人名或稱謂詞尾「=仔」一定要唸隨前變調輕聲，如：

阿珠 =仔	cu_{33} =a_{33}	/a_{22} cu_{33} =a_{33}
阿蘭 =仔	lan_{11}=a_{22}	/a_{22} lan_{11} =a_{22}
阿樹 =仔	$chiu_{22}$ =a_{22}	/a_{22} $chiu_{22}$ =a_{22}
阿狗 =仔	kau_{31} =a_{11}	/a_{22} kau_{31} =a_{11}
阿賜 =仔	su_{11} =a_{11}	/a_{22} su_{11} =a_{11}
阿德 =仔	tek_2 =a_{11}	/a_{22} tek_2 =a_{11}
阿伯 =仔	peh_2 =a_{11};	a_{22} peh_2 =a_{11}
阿達 =仔	tat_3 =a_{11} /a_{22} tat_3 =a_{11}	
阿石 =仔	$cioh_3$ =a_{11}	/a_{22} $cioh_3$ =a_{11}

「仔輕聲」用為非人名詞的小稱詞尾唸固定高降調，用為人名或稱謂的詞尾時唸

「隨前變調輕聲」，「=仔」意同華語的「小～」，譬如「蘭=仔」小蘭也，一定要唸隨前變調輕聲，否則會改變詞義，譬如：唸隨前變調輕聲：「狗=仔」kau$_{31}$=a$_{11}$，是人名；唸「仔輕聲」：「狗仔」kau$_{33}$ a$_{31}$指「狗」或「小狗」之意。

又「=仔」之前的人名或稱謂也可以冠「阿」詞頭，一般說來意義不變。但高雄縣有些地方不習慣冠「阿」詞頭（大樹、崗山）；有些人認為稱謂如「伯=仔」冠上「阿」詞頭唸「阿伯=仔」用於指稱「親伯伯」、不冠「阿」詞頭：「伯=仔」指稱「同輩之外人」（鳳山77）。加「=仔」的常用的稱謂詞有「～伯=仔」peh$_2$ =a$_{11}$、「～叔=仔」cek$_2$=a$_{11}$、「～伯公=仔」pe$_{31}$ kong$_{33}$ =a$_{33}$、「～叔公=仔」cek$_3$kong$_{33}$ =a$_{33}$、「姊=仔」ce$_{31}$ =a$_{11}$等。

(2.2) 疊音形容詞尾或副詞尾「=仔」

「=仔」也可以作疊音形容詞的詞尾或副詞詞尾使用，表示程度略低，有「略有…性質」的含義。如：

乖乖 =仔	kuai$_{22}$ kuai$_{33}$ =a$_{33}$
慢慢 =仔	ban$_{11}$ ban$_{22}$ =a$_{22}$
媠媠 =仔	sui$_{33}$ sui$_{31}$ =a$_{11}$
三八三八 =仔	sam$_{22}$ pat$_3$ sam$_{22}$ pat$_2$ =a$_{11}$

(2.3) 名詞化詞尾「=个」

名詞化詞尾「=个」以及下述的姓氏詞尾「个」本來屬於句法中表示從屬關係的領屬標志(genitive marker)。當其後的名詞被省略之後，「=个」的功能變成了詞法中的名詞化詞尾，唸輕聲。加上「=个」詞尾的詞表示具有前面屬性的任何「事」、或「物」。如：

真 =个(真的)	cin$_{33}$ =ne$_{33}$
青 =个(綠的)	chenn$_{33}$ =enn$_{33}$
烘 =个(烤的)	hang$_{33}$ =enn$_{33}$
大 =个(大的)	tua$_{22}$ =e$_{22}$
紅 =个(紅的)	ang$_{11}$ =enn$_{22}$
細 =个(小的)	se$_{11}$ =e$_{11}$
假 =个(假的)	ke$_{31}$ =e$_{11}$
煮 =个(煮的)	cu$_{31}$ =e$_{11}$
熟 =个(熟的)	sek$_3$ =e$_{11}$
薄 =个(薄的)	poh$_3$ =e$_{11}$
鐵 =个(鐵的)	thih$_2$ =e$_{11}$
金色 =个(金色的)	kim$_{22}$ sek$_2$ =e$_{11}$

形容詞、副詞、動詞附著「=个」詞尾變成名詞，名詞也可以附著「=个」仍為名詞（如「金色=个」）。任何詞性的詞加「=个」詞尾都變成了名詞。

加「=个」的名詞可以再接連詞「个」。如「真=个 '个代誌」、「煮熟=个 '个菜」、「金色=个 '个碗」，這是把[形容詞＋ =个]名詞化，然後再＋「个」，和其後的名詞組組成一個關係子句。因此成了「=个 '个」這樣一個冗贅的形式。以下的三組例子詞義是一樣的：

(a) 查某衫　　(b) 查某# 个衫　　(c) 查某=个 '个衫

古意儂　　古意# 个儂　　古意=个 '个儂

(2.4) 姓名詞尾「=个」

「=个」也可以接在姓或名之後，作為一種不太禮貌或親暱的稱謂，相當於「姓…的」或「老…」、「小…」的意思。如：

孫 =个　　sun_{33} =e_{33}
陳 =个　　tan_{11} =e_{22}
阿明=个　　a_{22} $bing_{11}$ =e_{22}
阿俊=个　　a_{22} cun_{11} =e_{11}

(2.5) 表「過去」或「完成」、或「情況已改變」的時態詞尾「=矣」：

輸 =矣　　su_{33} =a_{33}
贏 =矣　　$iann_{11}$ =a_{22}
壞 =矣(糟了)　　hai_{22} =a_{22}
去 =矣(走了,完了)　　khi_{11} =a_{11}
好額 =矣(發財了)　　ho_{33} $giah_{3}$ =a_{11}

「矣」=a有些地區說「・咯」・loo_{11}、或「・啦」・la_{11}。高雄縣所有地區都說「=矣」，只有內門、林園又說「・啦」。

同樣是時態詞尾，表「持續」態的助詞「咧」有固定低調輕聲、隨前變調輕聲兩讀，留在1.4節討論。

1.3.3 「隨前變調」輕聲的變調規則

以上的例子依前字「調類」歸納出隨前變調詞的前字調（本調）和隨前變調本身的調型關係如下表：

	前字調	輕聲調
陰平	33	=33
陽平	12→11	=22
陽去	22	=22
陰上	31	=11
陰去	11	=11
陰入	2	=11
陽入	3	=11

由上例可以看出前字調和輕聲調之間具有「聲調協和」的同化作用關係。現在依調值將本調接輕聲型的「隨前變調式」的「聲調協和」規律簡化為如下：

R2 傳調律

a.前字為長調時，後字調階為前字調尾的延續

如下表所示：

	前字調尾	後字輕聲調
(a)	-3	33
(b)	-2	22
(c)	-1	11

b 前字為短調時，後字調階一律為低長調11。

R2.a所顯示的是輕聲前字調的調尾將其音高特徵傳到輕聲詞，取代了輕聲詞原來中和了的調型。這種現象叫做「傳調」(tone spreading)(註2)。請注意傳調現象一般只能傳一個音節，極少方言可以傳二個音節的。

但「傳調現象」並不發生在入聲部分。入聲部分R2.b隨前變調的調高全部變為低調11。我們的解釋認為促聲調的調尾本來沒有聲調，董昭輝(1995.4:452)將陰入陽入分別標為20,30就是以0標示調尾聲調的休止。既然沒有聲調調尾自然無法傳調，因此筆者將入聲韻尾的塞音標示為具有[+低]/1/徵性的潛伏調，因此隨前變調輕聲調值受傳播而全部變低調(見洪惟仁1996)。這樣說來，入聲也算做了傳調。

R2.a是一種同化作用。但依R2a陽平聲接隨前變調輕聲的聲調組合應為12=22，實際上調值組合是11=22，這應該是重讀音節受輕聲調影響而平調化使12=22→11 =22。至於為甚麼陰上不會平調化使*31=11→33=11？需要進一步研究。也許我們可以做另一種解釋：隨前變調輕聲其實沒有什麼「傳調」，只是把輕聲音節連接(associate)到前字調的調尾調素而已。

R2傳調律修道特區條件(elsewhere condition)的保護，不適用R1預設調規則。依R2受到傳調的，不能視為「無調」而變成低調輕聲。但如1.4節所示，同一語素有時可並行R1,R2，自由變異。

1.4 固定低調式/隨前變調式并行的例子

以上所舉的例子，都是高雄縣內部方言相當一致的例子，同時也適用於台灣優勢音。現在要介紹的是一些高雄縣境內具有方言差的一些字，這些字雖然都是輕聲，可是有些地方唸固定調輕聲，有些地方唸隨前變調輕聲，或者同一個人兩種變體自由變易。譬如「來」和「咧」。

「來」是趨向補語，補語大多讀固定低調輕聲，「咧」是時態詞尾，時態詞尾大多讀隨前變調輕聲，可是在高雄縣「固定調輕聲」或「隨前變調輕聲」，並行不悖。茲舉例說明如下(資料引自拙著1997《高雄縣的閩南語》)：

1.4.1 趨向補語「來」

A1組	擔來(挑來)	夯來(舉來)	提來(拿來)
彌陀漯底58	$tann_{33}$・lai_{11}	gia_{12}・lai_{11}	$theh_{3}$・lai_{11}
茄萣56	$tann_{33}$・lai_{11}	gia_{12}・lai_{11}	
大樹洲仔71	$tann_{33}$・lai_{11}	gia_{12}・lai_{11}	$theh_{3}$・lai_{11}
大社吳厝70	$tann_{33}$・lai_{11}	gia_{12}・lai_{11}	$kheh_{3}$・lai_{11}
A2 組			
阿蓮石案60	$tann_{33}$ =lai_{33}	gia_{11} =lai_{22}	$theh_{3}$ =lai_{11}
崗山石螺70	$tann_{33}$ =lai_{33}	gia_{11} =lai_{22}	$theh_{3}$ =lai_{11}
內門學仔68	$tann_{33}$ =lai_{33}	gia_{11} =lai_{22}	$theh_{3}$ =lai_{11}
林園港仔74	$tann_{33}$ =lai_{33}	gia_{11} =lai_{22}	$theh_{3}$=lai_{11}

高雄縣方言「固定低調」(A1組)唸法與「隨前變調」(A2組)唸法的比率為：

A1 : A2 = 4 : 4

也就是說唸「固定低調」與「隨前變調」的方言點一樣多。

1.4.2 表持續態的時態詞尾「咧」

A1組	關咧(關著)	佇咧(在)	吊咧(吊著)
彌陀漯底58	$kuainn_{33}$・le_{11}	ti_{22}・le_{11}	$tiau_{11}$・le_{11}
林園港仔74	$kuainn_{33}$・le_{11}	ti_{22}・le_{11}	$tiau_{11}$・le_{11}
大樹洲仔71	$kuainn_{33}$・le_{11}	ti_{22}・le_{11}	$tiau_{11}$・le_{11}
A2組			
內門學仔68	$kuainn_{33}$ =le_{33}	ti_{22} =le_{22}	$tiau_{11}$ =le_{11}
大社吳厝70	$kuainn_{33}$ =le_{33}	ti_{22} =le_{22}	$tiau_{11}$ =le_{11}

高雄縣方言「固定低調」唸法與「隨前變調」唸法的比率為：

A1 : A2 = 3 : 2

也就是說唸「固定低調」比「隨前變調」的方言點多。

高雄方言「來」、「咧」兩個詞歸A1組或A2組大概有一定選擇，但林園、大社二點的選擇正好相反，但選擇參差的情形相同。列表如下：

林園	=來	・咧
大社	・來	=咧

2.輕聲的語法、語用分析

輕聲成立的條件歸納起來有三個：

(1) 虛詞
(2) 詞組末端的位置
(3) 非信息焦點

這三個條件總的說來其實只有一種，那就是語素的「虛化」，(1)指的是語詞的「虛詞」用法；(2)指的是處在「調核」的位置而非調核；(3)指的是不擔負信息焦點的任務。

從語用學的觀點來看輕聲的成立是很容易了解的。閩南語和北京語、英語一樣，話語的信息結構中，傳達「新信息」(new information)的「信息焦點」(information focus)總是落在語句的最末端，如賓語、補語等，這叫做「末端焦點」(end focus)，語句的最重音即落在這信息焦點上，謂之「調核」(neucleus)。詞組的調核也是落在詞組的末端位置，在閩南語是用「重讀本調」來表現。可是如果這個末端位置被一個「虛詞」所佔據，因為虛詞沒有豐富語意，不能擔負「信息焦點」的任務，這「調核」就不得不移動到前面的述詞上，虛詞同時失去重音，變成「輕聲」。這就是為什麼「輕聲」一定是(1)虛詞，並且(2)在詞組末端位置的理由。

「虛詞」有「純虛詞」和「兼虛詞」之分，「兼虛詞」具有虛詞和實詞兩種用法，如果說話者要表達實詞的語意，末置的實詞就會成為信息焦點，當然不能輕讀，如果要表達虛詞的語意，那麼末置的虛詞就不能成為信息焦點，當然要輕讀了。所以非信息焦點乃成為輕聲成立的條件之一。

三個條件中最基本的是條件(1)，條件(2)、(3)是(1)的補充。現在分析如下：

2.1 虛詞

2.1.1虛詞的定義與輕讀

漢語詞類可以分「實詞」、「虛詞」。所謂「實詞」與「虛詞」主要是依：一、詞彙性或功能性；二、開放性或封閉性；三、獨立性或附著性三個標準來劃分。(詳參湯廷池1992.10)。

名詞、動詞、形容詞等含有豐富的語意內容，可以獨立使用，傳達新信息，擔負語句中信息焦點的任務，不擔負語法功能，詞彙數量可以無限制增加（所以又稱「開放性詞類」）的詞彙屬於「實詞」。

代名詞、數量詞、介詞、連詞、助詞及部分補語、詞綴等沒有豐富語義內容，不能傳達新信息，擔負信息焦點的任務，不獨立使用，只能擔負著語法功能，數量有限，可以在語法書上一一窮舉（所以又稱「封閉性詞類」）的詞類屬於「虛詞」。

副詞介於兩者之間，其聲調行為和實詞較類似，可以叫做「半實詞」(註3)。

有關實詞、虛詞的劃分各家說法不一，有些人所謂「虛詞」只包括介詞、連詞、助詞、語助詞及詞尾，不包括代詞、數量詞或補語等。本文所謂虛詞包括代詞、數量詞及部分封閉性的補語詞。

由甲篇所述，所有輕讀的詞類，都是合乎這個定義的「虛詞」。如：

賓語：指代詞賓語、稱代詞賓語

補語：趨向補語、可能補語、程度補語、結果補語、時段補語、數量補語

附著成分：自由詞尾、名詞化詞尾、仔詞尾、時態詞尾、助詞、句末助詞、連詞。

先談賓語。名詞和代詞都可以當賓語，可是卻只有代詞可以輕讀，名詞絕不能輕讀。很明顯的，這是因為名詞是實詞，而代詞是虛詞。

在1.1.1(4)節談結果補語輕讀的條件時我們曾經提過只有動詞當補語才唸輕聲，形容詞當補語不唸輕聲。「形容詞」是開放性詞類，幾乎任何形容詞都可以接在動詞後面當結果補語，但是動詞接在動詞之後會變成「連動詞」，能夠當「補語」的其實只有少數幾個特殊的動詞(如起、來、落、去、死等)，這些「封閉性」的動詞當虛化為補語時才能輕讀。

有一些虛詞具有實詞和虛詞兩種用法。漢語虛詞多半是由實詞虛化而來，虛詞和實詞在音段層次的形態上沒有分別，跨類的情形很多，一時難以斷定是虛詞還是實詞，但閩南語沒有詞彙輕聲，「輕讀」這個超音段成分變成區別「實詞」與「虛詞」的一個形態上的標示。

可以輕讀的一定是「虛詞」，但這不是說所有虛詞都必須輕讀。有些虛詞不出現在詞組末端的位置，不能輕讀，但仍然是虛詞。

2.1.2 虛詞的可讀輕聲或必讀輕聲

虛詞輕讀有些是具有強制性的(obligatory)，就是非輕讀不可，謂之「必讀輕聲」；有些具隨意性(optional)，可輕讀、也可不輕讀，謂之「可讀輕聲」。可讀輕聲輕重讀的選擇沒有語法對錯的問題，只有信息焦點移動的問題。但是必讀輕聲則主要牽涉到語法對錯的問題，凡是必讀輕聲詞而不輕讀即算是不合語法。以下討論一些「必讀輕聲的原則」。

2.1.3 純虛詞的必讀輕聲原則

雖然我將語詞依功能分為「實詞」與「虛詞」，但是漢語的虛詞絕大多數是由實詞虛化（即功能化）而來，實詞虛化之後有些喪失了實詞用法變成純粹的虛詞，謂之「純虛詞」；可是多數實詞虛化之後還保存實詞用法，變成一個語詞兼具虛實兩用，謂之「兼虛詞」。

「純虛詞」因為沒有實詞用法，不能擔當信夕焦點的任務，所以只能輕讀，所以「純虛詞」自然成為必讀輕聲的基本條件；至於「兼虛詞」既能當實詞使用自然就可以重讀，又可以當虛詞使用，當然也可以輕讀，於是變成了可讀輕聲。由此可見「純虛詞」必讀輕聲的結論乃是可以預測的。因此「純虛詞」是必讀輕聲的第一個原則。

附著成分是典型的虛詞，可是我們發現即使附著成分也不都是必讀輕聲，附著成分之中也有一些「兼虛詞」，只有「兼虛詞」才是可讀輕聲，「純虛詞」是必讀輕聲。茲將1節中所述的附著成分分類羅列如下：

(1) 詞尾

人名或稱謂詞尾「=仔」
疊音形容詞或副詞尾「・／=仔」
名詞化詞尾「=个」
姓氏詞尾「=个」
表「過去」或「完成」的時態詞尾「=矣」
表持續態的時態詞尾「=/・咧」
稱謂詞尾「・先生」、「・氏」
庄名及家族詞尾「・厝」、「・家」
時間詞尾「・年」、「・/=月」、「・日」、「・時」
方位詞尾「=裏」

(2)助詞

助詞：「・煞」「・了了」、「・啦」、「・啥貨」、「・按怎」
句末助詞：「・啊！」、「・啦！」、「・胡！」、「・呢！」、「・毋？」、「・呢？」、「・未」、「・無？」

(3)連詞

「毋打緊」、「無打緊」、「毋得」

上面的附著成分之中絕大多數是必讀輕聲，但是「月」、「了了」、「啥貨」、「未」、「無」等卻是「可讀輕聲」，這些詞都是兼有實詞用法的「兼虛詞」，所以也可以重讀。

2.1.4 似非而是的純虛詞

可是所謂「純虛詞」也有一些類似「實詞」的地方，往往被誤會為「兼虛詞」，誤會的情形有兩種，

(1)語音形式相似而不同

疑問助詞「無」重讀必須唸本調bo^{5}，輕讀・bo_{11}/・boo_{11}兩讀皆可。bo^{5}/・bo_{11}二個語音形式除了輕重讀不同外，音段形式完全相同，應該是「兼虛詞」；可是・boo_{11}

的語音形式並無已經改變了實詞的語音形式，・boo$_{11}$在我們看來是「純虛詞」，可是如果只從音段形式來看他很容易被認為是「兼虛詞」。

又如「仔」(a^2/=a)其實是由實詞「囝」(kiann^2)變來的，虛詞和實詞的語音形式都不一樣，和・boo$_{11}$的情形相同，可是通常使用不同的字形標示，所以不容易被誤會為「兼虛詞」，可見一般人的誤會是來自字形相同，而忽略了語音形式的不同。

・boo$_{11}$和a^2/=a都是「純虛詞」，所以也是必讀輕聲。

(2)虛詞與實詞意義相似而不同

「先生」可以當「老師」解，也可以當「稱謂詞尾」解。當「老師」解是實詞用法，當表示尊敬的「稱謂詞尾」解是虛詞用法。虛詞和實詞的語音形式都是sian senn/sian sinn，可是意義不同，虛詞用法的「稱謂詞尾」無法以重讀復元意義相同的實詞，「無家可歸」的「・先生」變成了「純虛詞」。

有些人不承認它們是虛詞，而認定是實詞，把「・先生」歸類為「詞彙輕聲」。可是閩南語除了這幾個兼具虛實兩用的虛詞輕讀外，沒有像北京話那麼多的詞彙輕聲。並且如果「・先生」是「兼虛詞」的話應該是可讀輕聲，而實際上「・先生」之類自由詞尾是必讀輕聲。所以我們不能不認為這些表面上是虛實兩用，語音形式相同但意義不同的虛詞用法是「虛詞」，而它的實詞用法是另一個詞。

因此我們對所謂「虛詞」的次類定義如下：

「兼虛詞」：兼具虛詞與實詞兩用的虛詞。

「純虛詞」：無實詞用法，喪失實詞意義，或喪失實詞形態的虛詞。

純虛詞必讀輕聲，兼虛詞原則上可讀輕聲。至於實詞則決不唸輕聲了。

2.1.5 兼虛詞的必讀輕聲原則

「兼虛詞」既然兼具虛詞與實詞兩用，照理說應該是可讀輕聲，可是兼虛詞和某些主要語結合有可能變成必讀輕聲。歸納兼虛詞變成必讀輕聲的原則：「避免歧義」，包括輕重讀結構不同與詞彙化兩個原因：

所謂「避免歧義」是說同樣一類的輕聲詞，和某個主要語結合之後輕聲詞輕讀形式和重讀形式具有「歧義」(ambiguity)，因而限制必須在輕讀和重讀之間有所抉擇。輕讀發生歧義的原因有「輕重讀結構不同」、「詞彙化」、「輕讀或重讀信息焦點不同」三種情形。這些都屬語用範疇，但後者牽涉到不同規則，留在2.3節討論，這一節討論「輕重讀結構不同」和「詞彙化」兩個問題。

(1) 輕重讀結構不同

有些述補結構的詞或詞組的補語可以輕讀可以不輕讀，不太影響詞義，如「扑・死」和「扑死」詞義差不多（參見A1.1(1)「補語」節）；可是下例左列是述補詞組，右列是非述補結構詞組，請比較下列二句引號內的詞：

述補結構		非述補結構	
a.1「扑・死」	(打死)		
a.2「扑死」	(打死)		
b.1「驚・死」	(嚇死)	b.2「驚死」	(怕死)
c.1「無・去」	(丟了)	c.2「無去」	(沒去)

上例中a組輕讀或重讀的意思一樣，a.1是可讀輕聲；但b,c兩組輕讀和重讀詞義不同，b.1,c.1是必讀輕聲。比較a組和b,c組，發現不同的地方是b.2重讀時變成述賓結構，c.2重讀時變成否定結構(若認「無」為動詞則為述賓結構)，意義完全不同，都不可以重讀；但a組重讀之後依然是述補結構，意義不變，所以輕讀、重讀兩可。

由上述的比較可以得到一個結論，就是述補結構的虛詞補語可以有輕、重兩讀，但有時又只能有一讀，原則是如果重讀時輕聲詞組依然是述補結構，詞義不變，沒有發生「歧義」之虞時可以重讀；可是如果動補結構的重讀形式已經被另一個同形異構詞所佔用，兩個重讀形式發生「歧義」，為了避免歧義，這時的兼虛詞就只能輕讀，不可重讀。

(2) 詞彙化

另一種情形不是結構的關係而是輕重兩讀各別，或單方面詞彙化的關係。譬如「儂」字有二義：一、指「人」，只能重讀；二、指「人家」（他人或我）輕重讀皆可(但以輕讀為常)。以下兩個組詞：

A 組	B 組
d.1 輸儂 su_{22} $lang_{12}$	d.2 輸=儂 su_{33} =$lang_{33}$
e.1 予儂 hoo_{11} $lang_{12}$	e.2 予=儂 hoo_{22} =$lang_{22}$
f.1 做儂 co_{31} $lang_{12}$(做人)	f.2 做=儂 co_{11} =$lang_{11}$ (許配予人)

「儂」重讀的A組(d.1),(e.1)兼有「人」和「人家」的意思；但輕讀的B組只有「人家」的意思。請注意(f.1)和(f.2)都已詞彙化，(f.1)的「儂」只能當「人」解，不能當「人家」解；(f.2)的「儂」也只能輕讀，當「人家」解，不能重讀，否則會被誤會是(f.1)的意思。

但如果「詞彙化」之後不發生歧義，輕重兩讀仍可自由選擇如：

g.1 「過・去」个代誌 (以前的事情)
g.2 「過去」个代誌 (以前的事情)

g.1本是「經過」的意思，詞彙化變成「以前」的意思；g.2「過去」詞彙化以後還是「以前」的意思，不造成歧義，所以當「以前」義使用時「去」字輕重兩讀皆可。

以上因結構引起的歧義或詞彙化引起的歧義，使得輕重兩讀必須避免一個，兼虛詞「可讀」輕聲在這種情形下變成「必讀」輕聲。因避免歧義而成「必讀輕聲」的詞彙具有偶然性，必須在詞典上記載。

2.1.6 輕聲類型與虛詞種類的關係

我們將輕聲分為「固定低調式」與「隨前變調式」兩大類型。到底輕聲的類型和虛詞的種類有什麼關係沒有呢？以下先將輕讀的詞類、結構和兩種輕聲類的搭配列表如下（大"＋"表大部分情形，小"+"表小部分或例外）：

補語	固定調式	隨前變調式
趨向補語	＋	+(來)
可能補語	＋	
程度補語	＋	
結果補語	＋	
時段補語	＋	

數量補語	＋	
賓語		
指代詞賓語	＋	
疑問代詞賓語	＋	
稱代詞賓語		＋
附著成分		
名詞詞尾		＋
時態詞尾	+(啦,咧)	＋
=仔詞尾		＋
自由詞尾	＋	＋(月)
方位詞尾		＋
助詞	＋	
句末助詞	＋	
連詞	＋	

由上表看來，輕聲調式與虛詞的種類之間有大略的配對關係，就是附著成分多讀隨前變調，其他多讀固定調，不過沒有必然的關係，兩者的關係似乎是取決於使用頻度而不是詞類。分析如下：

(1) 補語

絕大多數的補語都讀固定低調輕聲，可是唯一的例外是「來」。「去」和「來」都是最常用的趨向補語，可是台灣閩南語絕大多數方言「去」都是固定低調輕聲，而「來」則多半唸隨前變調輕聲。

(2)代詞賓語

處所賓語、指代詞賓語、疑問代詞賓語、數量補語都是固定低調輕聲，唯獨稱代詞賓語唸隨前變調輕聲。稱代詞最常用。

(3)附著成分

屬句法上的依附詞、詞尾、助詞、連詞等多半是「固定調輕聲」，屬構詞法上的「詞尾」多半唸「隨前變調」，後者比前者常用。

同樣是時態詞尾，表示完成態的，偏泉腔大部分唸固定低調輕聲「咯・loo_{11}」或「啦・la_{11}」，偏漳腔和以高雄為首的台灣優勢音差不多全部唸「矣=a」，但表示持續態的「咧」，則固定低調和隨前變調平分秋色。完成態應該比持續態更常用。

稱謂詞尾「・先生」、「・氏」，庄名家族詞尾「・厝」、「・家」，時間詞尾「・年」、「・月」、「・日」、「・時」等都讀固定低調輕聲。但同屬自由詞尾的「=月」字卻有許多方言特別是偏漳腔唸隨前變調輕聲，方位詞尾「=裏」唸隨前變調。「=月」和「=裏」最常用。

總而言之，詞類和輕聲類之間沒有很嚴密的配對關係。我們只能說最常用的虛詞用隨前變調輕聲，次常用的用固定變調輕聲，不常用的不輕讀，就不屬虛詞範圍了(「・氏」現代台灣話不常用，但在古代閩南語可能是常用詞，因此以輕聲的形態殘留下來)。

2.1.7 隨前變調輕聲的詞彙擴散現象

除了使用頻度之外，我們還注意到從台灣的方言調查中所發現的一些事實：

(1)絕大多數的方言都有兩式輕聲，但並非每一個方言都有隨前變調輕聲。固定調輕聲是任何台灣閩南語方言都有的，但有一些方言，特別是泉州系方言較少使用隨前變調輕聲。

(2)從大量的閩南語方言調查報告或歷史文獻看來，凡是討論到輕聲的都只注意到固定調輕聲，很少人提到隨前變調輕聲。

有關使用頻度問題尚須進一步統計調查，但隨前變調多半用於最常用詞是可以觀察到的；有關閩南語輕聲的全面調查描寫還在起頭，文獻不足徵，無法斷定隨前變調是否台灣特有的現象，但是固定調遠比隨前變調普遍，卻是事實。從現有的資料來看，隨前變調大概是後起的，並且正在台灣話的詞彙上以及地理上擴散，略奪輕聲地盤。

這種現象似乎可以用王士元的「詞彙擴散理論」來解釋。詞彙擴散理論是說音韻的變化是突然的，而詞彙的變化是漸然的。a音變b音，是同一類的字一個一個由a變b，而不是同一類的字忽然間全部由a變b。如果這個變易在進行的當中或變易中途停止，我們所看到的是原來只有一種a音的A類字，現在則有些讀a，有些讀b，或者有些字a /b兩讀。

台灣閩南語的固定調輕聲和隨前變調輕聲之間正是這種情形。如果隨前變調是後起的調式，那麼它是先由一些常用的虛詞開始：名詞尾、進行態詞尾「咧」、稱代詞賓語、補語「來」向「仔」詞尾乃至趨向動詞……等擴散。新興的音變規則總是由常用詞開始，然後擴散到不常用詞。

趨向動詞除「來」之外一般唸固定調輕聲，但是我們也發現一些新派把「去」「起來」「落去」也唸成隨前變調輕聲的例子，筆者所居地的汐止，即使老派也唸成隨前變調輕聲。在這個方言不但隨前變調律的能產性(productivity)很高，並且可以二字傳調。

詞彙擴散論也可以解釋為什麼同屬附著成分，稱謂詞「先生」輕讀而「小姐」、「太太」不輕讀，我們認為台灣雖然隨前變調規則正在最常用詞之中擴散，但是固定調式似乎正在退化之中。台灣話所有輕聲詞都是常用的舊詞彙，如「先生」、「氏」、「厝」等，「小姐」、「太太」這些借自華語的新詞沒有一個唸輕聲。這似乎是因為固定調式的輕聲規則已經失去能產性的關係。

2.2 末置

2.2.1北京語與閩南語的差異

閩南語和北京語一樣，無論是句子或詞組做為音韻單位(phonological unit)的「調核」(nucleus)總是落在末端的位置，不管它是主語、賓語或補語或述詞。可是如果末端的位置剛好是個虛詞，說話者可以將重音放在述詞的位置，述詞之後的虛詞就必須輕讀。因此虛詞「末置」理所當然的是輕讀的一個條件。可是，閩南語和北京語不同的是，北京語的輕聲只要在述詞的後面，不必在詞組的末端，也就是說它可以出現在詞組中間的位置；相對的，閩南語的輕聲非得放在詞組末端的位置不可。請比較下面的例子：

輕聲末置　　——輕聲中置

(1) 閩南：倒・咧　　——倒咧看冊
　　*倒・咧'看冊
　　北京：躺・著　　——躺・著'看書
(2) 閩南：看・著　　——看著星
　　*看・著'星
　　北京：看・到　　——看・到'星・星
(3) 閩南：行・過來　　——行過來遮
　　*行・過來'遮
　　北京：走過・來　　——走過・來'這・兒

上面的例子顯示北京的輕聲可以放在詞組的中間，可是閩南語不行。閩南語虛詞唸輕聲的一個限制是必須放在詞組的末端位置，中置的虛詞都不能唸輕聲(註4)。

不過虛詞唸輕聲不限制在句子的中間位置。譬如主謂結構的主語可能是一個動詞組，這時的補語成分只要是在詞組末端仍可以唸輕聲，如：

起・來# 是卜創啥貨（上來幹什麼）
轉・來# 真歡喜（回來真高興)
啉・一杯# 袂穩（喝一杯不錯）
囥・遮# 著好（放這兒就好）

述補結構的詞組當作謂語，後再接謂語，兩個謂語成並列結構時，補語成分仍可以唸輕聲，如：

緊起・來，毋通閣睏=矣（快起來，別再睡覺了）
緊轉・來，坐車！毋通用行=个（快回來，坐車啊！可別用走的）

以上的輕聲詞雖在句子的中間，卻是在詞組的末端，所以不受「末置條件」的限制，仍然可以輕讀。

2.2.2喪失輕讀的情形

如果輕聲詞不在詞組末端的位置，譬如以下的情形，即不能唸輕聲。

(1) 補語後接連動詞

述補結構的詞組之後如果再接一個動詞組成連動句，則其補語在詞組中不在末端的位置不可再唸輕聲，如：

起・來　　$khit_3$・lai_{11}
　起來食飯　$khit_3$ lai_{22} cia_{11} png_{22}

(2) 數量詞後接賓語

數量補語接賓語時，數量補語變成定語和其後的名詞或名詞組組成偏正結構的賓語，數量詞在詞組中不在末端的位置，不可以再唸輕聲，如：

食・一碗　　$ciah_3$ ・cit_1 $uann_{11}$
　食一碗飯　cia_{11} cit_1 $uann_{33}$ png_{22}

(3) 趨向補語接處所賓語

趨向補語接處所賓語時，在詞組中不在末端的位置，也不可再唸輕聲。如：

起・來　　$khit_2$・lai_{11}

起來樓頂　khit$_{3}$ lai$_{22}$ lau$_{22}$ teng$_{31}$

出・去　chut$_{2}$・khi$_{11}$

出去外口　chut$_{3}$ khi$_{33}$ gua$_{11}$ khau$_{31}$

(4) 結果補語接名詞賓語

結果補語接名詞賓語時，輕聲詞在詞組中不在末端的位置，不再唸輕聲。如：

刣・死　thai$_{12}$ ・si$_{11}$

刣死儂　thai$_{22}$ si$_{33}$ lang$_{12}$

摃・破　kong$_{11}$・phua$_{11}$

摃破碗　kong$_{31}$ phua$_{31}$ uann$_{31}$

(5) 具附著成分的派生詞當修飾語

具附著成分的派生詞當修飾語時附著成分即不在詞組末端的位置，會失去輕聲，恢復主聲調。如「乖乖=仔」、「慢慢=仔」當謂詞或當補語用時，其「=仔」詞尾唸隨前變調輕聲，但是當狀語修飾其後的動詞時，「仔」必須恢復主聲調變調。以下是狀詞詞尾的例子：

乖乖 =仔　kuai$_{22}$ kuai$_{33}$ =a$_{33}$

乖乖仔讀冊　kuai$_{22}$ kuai$_{22}$ a$_{33}$ thak$_{1}$ cheh$_{2}$

慢慢 =仔　ban$_{11}$ ban$_{22}$ =a$_{22}$

慢慢仔行　ban$_{11}$ ban$_{11}$ a$_{33}$ kiann$_{12}$

另外還可以舉「・厝」詞尾為例，這是一個必讀輕聲，喪失本義的「純虛詞」，末置時必讀輕聲，但是作為修飾語時仍不能輕讀。如嘉義六腳鄉有「蘇厝寮」soo$_{22}$ chu$_{31}$ liau$_{12}$；台南麻豆鄉有「謝厝寮」sia$_{11}$ chu$_{31}$ liau$_{12}$，中置的「厝」都不可輕讀。

2.3 非信息焦點

這一條規律是針對「兼虛詞」輕讀所設的補充條件。「兼虛詞」具有虛詞和實詞兩種用法，說話者可以隨意選擇輕讀或重讀，如果說話者要表達實詞的語意，末置的實詞就不能輕讀，如果要表達虛詞的語意，末置的「兼虛詞」就必須要輕讀。

「兼虛詞」主要指用為補語和賓語的虛詞。茲舉趨向補語及數量補語、代詞賓語為例說明如下：

2.3.1 趨向補語

趨向補語大多數的情形都輕讀，但特殊情形下也可以不輕讀，比如對舉的兩個詞組并列時：

行來行去　kiann$_{22}$ lai$_{22}$ kiann$_{22}$ khi$_{11}$

行過來# 行過去　kiann$_{22}$ kue$_{31}$ lai$_{12}$ kiann$_{22}$ kue$_{31}$ khi$_{11}$

這裡的兩個補語詞具有語意的對比作用，原來的補語成為對比焦點，因此必須重讀，不可輕讀。

2.3.2 數量補語

數量詞也是實虛兩用的「兼虛詞」，做為補語時可以有輕重兩讀：

A 重讀　B 輕讀

a1. 食一碗（吃一碗）　　b1. 食・一碗（吃碗(飯等)）
a2. 囥遮（放這裏）　　b2. 囥・遮（放這兒）

A、B兩組輕聲詞組的結構相同、音段形式相同，不同的是A組重讀、B組輕讀，輕讀和重讀的基本意義相同，不同的是輕讀時意義虛化了、模糊了，譬如a1的「一碗」是非常確定的「一碗」；但b1的「・一碗」不是嚴格的指「一碗」，只是少量的意思，因此即使吃了「兩碗」或更多，也不違背說話者的意思，並且a1的信息焦點在「一碗」，可是b2的信息在動詞「食」。輕重讀不同可能造成以下音段形式完全一樣，但語氣完全不同的的兩個句子：

汝食・一碗！（吃一碗吧！）　　祈使語氣，強調「食」
汝食一碗！(你只能吃一碗)　　命令語氣，強調「一碗」

輕聲詞有標示詞義模糊化的功能，強調信息焦點在前面的述詞，數量詞輕讀使得確定的數量變成了「約數」或「約量」。輕重讀切換錯誤，很可能造成答非所問。譬如我們可以假設以下的對話，甲問問題的焦點是「幾碗飯」，乙答(2)會被誤會為祈使句，那簡直是答非所問了：

甲：「汝食幾碗飯？」　　（你吃了幾碗飯？——疑問句）
乙：1.「食一碗。」　　（吃了一碗——陳述句:正答）
　　*2.「食・一碗！」　　（*吃碗飯——祈使句:答非所問）

下面的不定數代詞如果唸重讀祈使句會被誤會為疑問句，這時陳述句的數量詞必讀輕聲。如：

啉・幾杯　lim_{33}・kui_{11} pue_{11}　　（喝幾杯吧！——祈使句:焦點在「喝」）
啉幾杯？　lim_{22} kui_{33} pue_{33}　　（喝了幾杯？——疑問句:焦點在「幾杯」）

如果不定代詞要重讀又要避免誤會為疑問句，不定數量詞可以加上小稱詞尾「仔」或語尾助詞，這樣也可以達到語意模糊化的效果，不過既然重讀，信息焦點是在補語，變成了陳述句。如：

啉幾杯仔　　lim_{22} kui_{33} pue_{22} a_{31}　　（喝了幾杯)
啉幾杯#耳　　lim_{22} kui_{33} pue_{33}# nia_{12}　　（喝了幾杯而已)

2.3.3 代詞

代詞也是「兼虛詞」，它指涉的對象往往是前題(presupposition)先行語的名詞，因此代詞無法提供新信息，在無標的情形下不能成為信息焦點而重讀，因此代詞輕讀是自然的事。可是如果說話者要故意強調代詞的語意時，這代詞就成了信息焦點，必須重讀。譬如：

(1) 汝是塊講「啥貨」？　　(你在說些甚麼？)
(2) 汝千萬毋通「按呢」！　　(你千萬不可如此)
(3) 我是塊講「伊」，毋是塊講「汝」　　(我說的是他，不是你)
(4) 我叫汝囥帶「遮」，汝按怎囥帶「遐」　　(我叫你放這兒，你怎麼放那兒)

以上(1)(2)強調「啥貨」、「按呢」，是信息焦點所在，不可輕讀；(3)(4)具有語意的對比作用，因而成為對比焦點(contrastive focus)，因此必須重讀，不可輕讀。

3.結論

輕聲的種類有好幾種，本文以「固定低調輕聲」及「隨前變調輕聲」為例羅列

輕聲出現的各種語法環境。歸納輕聲成立的條件有三個：(1)虛詞；(2)詞組末端的位置；(3)非信息焦點。

(1) 指的是語詞的「虛詞」用法；(2)指的是處在「調核」的位置而非調核；(3)指的是不擔負信息焦點的任務。

從語用學的觀點來看輕聲的成立是很容易了解的。閩南語和北京語、英語一樣，話語的信息結構中，傳達「新信息」(new information)的「信息焦點」(information focus)總是落在語句的最末端，如賓語、補語等，這叫做「末端焦點」(end focus)，可是如果這個末端位置是一個「虛詞」，因為虛詞沒有豐富語意，不能擔負「信息焦點」的任務，這「調核」就不得不移動到前面的述詞上。這就是為什麼「輕聲」一定是(1)虛詞，並且(2)在詞組末端位置的理由。另外「兼虛詞」具有虛詞和實詞兩種用法，如果說話者要表達實詞的語意，末置的實詞就會成為信息焦點，當然不能輕讀，如果要表達虛詞的語意，那麼末置的虛詞就不能成為信息焦點，當然要輕讀且唸成輕聲了。雖然如此，細節的問題並不簡單，必須另作說明。

實詞與虛詞可以從語意上、結構上或功能上作明確的畫分。實詞不能輕讀，虛詞可以輕讀，因此閩南語輕聲可以看作是一種形態的變化，輕讀是虛詞的一個形態上的標示，但這不是說虛詞一定得輕讀，虛詞輕讀有一定的限制。

輕聲適用規律分為強制的(obligatory)或隨意的(optional)兩種。有些虛詞非輕讀不可，謂之「必讀輕聲」，有些輕聲詞輕讀和重讀可以可以任選其一，謂之「可讀輕聲」。

虛詞可分為「純虛詞」和「兼虛詞」，凡無實詞用法，即非實詞本義，或喪失實詞形態的虛詞叫做「純虛詞」；凡兼具虛詞與實詞兩用的虛詞叫做「兼虛詞」。

輕聲是必讀或可讀沒有語法結構或語法功能上的絕對條件，真正的原則是：「純虛詞」必讀輕聲，「兼虛詞」可讀輕聲。但是兼虛詞也可能變成必讀輕聲，其成立的條件為「避免歧義」。歧義產生的原因則有：輕重讀結構不同；輕重兩讀雙方面或單方面詞彙化。

輕聲類型與虛詞種類沒有一定的相關性，但是常用的詞多半唸「隨前變調輕聲」，次常用的唸「固定調輕聲」。譬如「來」比「去」常用，「來」唸隨前變調輕聲，「去」唸固定調輕聲。

虛詞本來和使用頻律有關，虛詞是封閉性詞類，數量有限，使用頻律很高的輕聲用於隨前變調。我們試著採用「詞彙擴散理論」來解釋虛詞的固定調式或隨前變調式參差應用的現象。我們觀察到台灣話隨前變調輕聲正在最常用詞之中擴散，而固定調輕聲規則似乎開始在退化。

閩南語輕聲的條件和北京語不同的是：閩南語不能像北京語輕聲一樣出現在詞組中間的位置，而必須出現在詞組末端的位置，否則必須恢復主聲調。

「兼虛詞」具有虛詞和實詞兩種用法，說話者可以隨意選擇輕讀或重讀，如果說話者要表達實詞的語意，末置的實詞就不能輕讀，如果要表達虛詞的語意，末置的「兼虛詞」就必須要輕讀。這表示輕讀的音韻過程受到語用功能的干涉。

虛詞、輕讀、輕聲是層層包孕的集合關係，所有輕聲都是輕讀，但不是所有輕讀詞都是輕聲，所有輕讀詞都是虛詞，但不是所有虛詞都輕讀，輕讀與輕聲必須在辭典上記載，有時受到語用上的限制。

所有輕聲的條件其實也正是輕讀的條件，只是在本文中我們以輕聲為例而已，其他的輕讀將另文探討。

【註解】

1. 數量補語只有〔數詞＋量詞〕的結構才合語法，單純的數詞或量詞，無論是定或不定數詞、或量詞都不能作為數量補語使用，如：

啉一杯	*啉一	*啉杯
食幾碗	*食幾	*食碗
行外儕步	*行外儕	*行步

2. 「隨前變調輕聲」的名稱由拙著（洪1985.2）所創用，鄭良偉(1991.8)將固定調輕聲稱為「一般發音」的輕聲，而將「隨前變調」描寫為「輕聲調值向前同化」，鄭良偉(1994.6)進一步將隨前變調現象稱做「傳調（也即承調）發音」。該文(p.8)對所謂「承調」或「傳調」解釋說：「台語的輕聲音節的另一種發音便是承調的發音，輕聲音節的調值承接前面重音音節尾端的高低，音量雖然輕小，音程卻相當長。調值向前承調，是從輕聲的角度去描述輕聲發音的說法。同一個現象如果從前面的重音角度來看，就是重音聲調的向後傳調。」依此則「隨前變調」不是和「固定低調輕聲」或本調、變調具有平行地位的分調，所謂「傳調（也即承調）發音」只是輕聲的一種特別的「發音」而已，可是為甚麼有些會傳調有些不會呢？為甚麼只有舒聲調會傳調，而入聲調不會傳調呢？必須有所解釋。

   鄭(1991.8)文中說「調值向前同化的情形。有高而長，中而長，和不變（也就是中低而短）三種情形。」(p.145)三種變調調值換成本文的符號相當於/33/, /22/, /2/，（1994.7）又把「中低而短」改為「低、輕、短」(p.162)相當於本文的/1/。除陰平傳調為高長、陰去傳調為低短之外，其餘全部傳調為長。茲將二文完全相同的例子抄錄於下（聲調原用五度線狀標示法，今譯為五度數字式以利電腦處理）：

向高平聲調傳調而高、輕、長	牽來	55 -- 55
向尾中聲調傳調而中、輕、長	走來	53 -- 33
	行來	13 -- 33
	kheh4來	32 -- 33
	long7來	33 -- 33
	theh8來	54 -- 33
向低降聲調傳調而低、輕、短	送來	21 -- 1

   我們認為鄭先生的描寫與歸納非常有問題：

   一、依我們的調查，陰上及入聲之後的隨前變調輕聲調值是低長調/11/（見規律R2a(c)），陰入（本調/2/）、陽入（本調/3/）沒有傳調現象。鄭文所描寫的是陰上及入聲都傳調為「中平」（換成本文的符號為/22/），這和我們所調查的絕大多數台灣閩南語方言事實不符。

   依我們的調查資料入聲有傳調現象的只有白沙屯等極少數方言。入聲傳調決不是台灣普遍的現象。鄭先生所記不知是何處方言，因為鄭文沒有交待發音人背景，所以無法複查。但筆者調查高雄茄萣、台南市灣裡方言，發現這裡的方言的輕聲是「固定中調」，和台灣優勢的「隨前變調輕聲」並行使用，

鄭可能把二種聲調規則混成一個規則了。

二、假定鄭文所記屬實無誤，所謂「傳調論」也有破綻。在鄭文的記音中前字調調尾出現了1-5共五個調階。既然調尾-5傳調為55，調尾-1傳調為1，何以調尾-2, -3, -4全部傳調為33，而不是22, 33, 44 ？

有關「隨前變調」的現象及其規則筆者在《台灣河佬話聲調研究》(1985 :73-77)有所描述，證諸高雄縣方言也是符合的。依筆者的分析台灣大部分只有三個辨義調階，長調三調階傳調為三調階，無論在事實上和理論上都是合適的。三調階制在說明隨前變調的傳調規則時，表現了它的方便之處。而五調階制在解釋傳調現象時發生了困難。

3. 王力(1943.1 p.15)將詞分為理解成分和語法成分，語法成分再分「半實詞」(副詞)；「半虛詞」(代詞、繫詞)；「虛詞」(連結詞、語氣詞、記號)，王力「虛詞」與「半虛詞」是以詞類畫分，本文所謂「虛詞」包括王力的「虛詞」與「半虛詞」，完全虛化、喪失其實詞用法者為「純虛詞」，兼具虛詞、實詞用法者為「兼虛詞」。
4. 其實閩南語的虛詞中置時唸的是輕讀。但是它的調型是變調或再變調，和我們定義的「輕聲」具不同的形態變化，所以我們不認為是「輕聲」。北京輕讀必輕聲，閩南語則輕讀不必輕聲。

【謝啟】本文撰寫中承蒙龔煌城教授、湯廷池教授、曹逢甫教授、王旭教授、黃居仁教授、魏培泉教授的指教及許瑞芬小姐協助，謹此致謝

參考書目

【方言資料】（註：各類文獻資料按發表年代排列）

李如龍、陳章太 1984〈論閩方言內部的主要差異〉「中國語言學報」2:93-173。

周長楫1986〈福建境內閩方言的分類〉語言研究1986.2:69-84。

龔煌城、洪惟仁 1989〈台灣漢語方言調查研究報告〉北部部份，行政院國科會「台灣地區漢語方言調查研究計畫」報告

——1992〈台灣漢語方言調查研究報告〉中北部部份，行政院國科會「台灣地區漢語方言調查研究計畫」報告

——1993〈台灣漢語方言調查研究報告〉中部部份，行政院國科會「台灣地區漢語方言調查研究計畫」報告

洪惟仁 1997《高雄縣的閩南語》高雄縣研究叢書　高雄縣政府出版

洪惟仁 待刊《新竹市志人民志語言篇》新竹市政府出版

【論著】

小川尚義1907〈台灣語之發音〉載台灣總督府《日台大辭典》

王　力1943.1《中國現代語法》1985北京・商務印書館重印

林　燾 1957〈現代漢語補語輕音現象反映的語法和語義問題〉原在《北京大學學報・人文科學》1957 年第 2 期，收入《語音探索集稿》(1990.8) pp.1-20,北京・北京語言學院出版社

林　燾 1962.7〈現代漢語輕音和句法結構的關係〉原載《中國語文》(1962.7)收入《語音探索集稿》(1990.8)pp. 21-44, 北京・北京語言學院出版社

鍾露昇 1966.9《國語語音學》台北・語文出版社

Cheng, R. 1968 "Tone Sandhi in Taiwanese" Linguistics 41:19-42

Cheng, R. 1973 "Some Note on Tone Sandhi in Taiwanese" Linguistics100:5-25

Cheng, Chin-chuan 1973 "A Synchronic Phonology of Mandarin" Hague: Mouton

Sanford A. Sshane(editor) 1973 "Generative Phonology"New Jersey: Prentice-Hall International

湯廷池 1977.3《國語變形語法研究 第一集 移位變形》台北・學生書局

呂淑湘 1980.5《現代漢語八百詞》北京・商務印書館

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音教材編纂委員會 1982.10《國音學》台北・正中書局

Li and Thompson 1982.12《漢語語法》黃宣範譯 台北・文鶴出版公司

洪惟仁 1985.2《台灣河佬話聲調研究》台北・自立晚報

Chen, M.1987"The Syntax of Xiamen Tone Sandhi"Phonology Yearbook 4:109-151

何自然 1988.4《語用學概論》湖南教育出版社

張滌華等編 1988.6《漢語語法修辭詞典》合肥・安徽教育出版社

田中春美等 1988.10《現代語言學辭典》東京・成美堂

Hsiao, Y. 1991 "Syntax, Rhythm and Tone: The Triangular Relationship" Taipei: Crane Publishing

Co.

鄭良偉 1991.8 〈異形語的共存與淘汰——台灣話數量詞〉台北・中央研究院「第二屆中國境內語言暨語言學國際研討會論文集」p.141-159

楊秀芳 1991.4 《台灣閩南語語法稿》 台北・大安出版社

洪惟仁 1992.2 《台灣方言之旅》 台北・前衛出版社

鄭良偉 1992.5 〈台灣話和普通話的時段-時態系統〉台北・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《中國境內語言暨語言學第一輯 漢語方言》論文集pp.179-239

湯廷池 1992.10 〈漢語的詞類〉收入《漢語詞法句法三集》台北・台灣學生書局

甘于恩 1993.1 〈晉江（青陽）方言的輕聲〉香港・香港中文大學・第三屆閩方言研討會論文

中文詞知識庫小組 1993.6 《中文詞類分析》 台北・中央研究院資訊科學研究所中文詞知識庫小組

郭錦桴 1993.8 《綜合語音學》福州・福建人民出版社

蕭宇超、吳琇鈴 1994.5 〈漢語輕聲的句法、語意韻律〉新竹清華大學・中華民國聲韻學會第三屆學術研討會

鄭良偉 1994.6 〈教學參考用的台語輕聲規律〉新竹清華大學・台灣閩南語母語學術研討會論文

董昭輝 1995.4 〈從閩南語人稱代詞之調型談起〉曹逢甫、蔡美慧 1995.2 《台灣閩南語論文集》台北・文鶴出版有限公司 pp.451-464

洪惟仁 1996 《台灣話音韻與TLPA音標》 台北・國立復興劇校